

**委托单位名称：**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

**项目名称：**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

**项目简介：**

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是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。其前身是广州市煤气工程筹建处，成立于1975年。1983年，正式更名为广州市煤气公司。2009年1月16日，广州市煤气公司成建制划归广州发展集团后，改制组建为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，并于2009年7月2日正式挂牌。2012年7月，广州燃气集团作为发展集团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广州控股，成功实现资产上市。公司经营范围为：燃气管网及设施的建设和管理；燃气项目的投资、经营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和技术咨询。公司注册地址位于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2301房。

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（不含下属控股参股公司）下设高压运行分公司、东区分公司、西区分公司和南区分公司等，其中高压运行分公司主要负责燃气生产输配、高压管网运行维护和高压管网工程建设等业务，东、南、西区分公司为区域分公司，负责中低压管网运行维护和工程建设。

受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，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[2002]第70号）、GB50028-2006《城镇燃气设计规范》、《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（2013年修订）》（广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3号）等相关法规、标准、规范，对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安全现状进行安全评价。

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组成了评价项目组，实地调查该公司的基础资料，现场勘察、检测、查验特种设备、特殊作业等使用、从业许可证明，调查该公司的设备、设施、装置实际运行状况，在此基础上，通过定性、定量分析与计算，按照《安全评价通则》（AQ8001-2007）的要求编制安全评价报告。

**评价小组成员：** 吴亚军、侯文彪、彭登奎

**审核人：** 徐松樟

**过程控制负责人：** 燕文红

**技术负责人：** 陈燎原

**评价结论：**

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各种证照证书齐全，生产经营场所的消防、安全设施相对完善，有健全安全管理规章制度，安全管理人员、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，各种作业条件的风险程度在可接受范围内，且制订有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，配置有符合安全要求的安全保障设备、设施。

综上所述，本报告认为，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现状的安全条件良好，符合运行要求。